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377　　证券简称:宁沪高速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578,308,102.06	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5,301,448.02	-3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1,565,294.39	-2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2,847,758.55	6.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79	-3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79	-3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	减少1.3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8,629,183,231.63	67,662,020,722.45	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1,669,489,331.98	30,230,283,751.28	4.7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06,516.88	主要是本报告期确认的宁常高速建设补偿金、增值税加计抵扣部分,以及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改造工程建设补助金。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319,610.49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89,887.81	主要是本报告期发生的路产损坏修复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25,745.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13,389.70	
合计	-6,263,846.37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9	本报告期受上海及苏南各地突发疫情影响,公司道路通行费收入及服务区配套业务营业毛利润同比减少;路桥板块联营企业经营业绩下滑,因被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以及去年6月五峰山大桥通车运营,借款利息开始费用化,财务费用相应增长;上述因素综合导致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下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0.47	同上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0.47	同上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8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42,578,825	54.44	-	无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9,059,077	11.69	-	无	
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Group Inc.	境外法人	146,754,597	2.91	-	未知	
BlackRock, Inc.	境外法人	132,683,158	2.63	-	未知	
JPMorgan Chase & Co.	境外法人	85,117,105	1.69	-	未知	
Citigroup Inc.	境外法人	73,316,392	1.46	-	未知	
Newton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61,150,309	1.21	-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339,564	0.60	-	未知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410,000	0.42	-	未知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红利型产品(寿自营)委托投资(长江养老)	其他	12,500,000	0.25	-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2,742,578,825	人民币普通股	2,742,578,825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89,059,077	人民币普通股	589,059,077
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Group Inc.	146,754,597	境外上市外资股	146,754,597
BlackRock, Inc.	132,683,158	境外上市外资股	132,683,158
JPMorgan Chase & Co.	85,117,105	境外上市外资股	85,117,105
Citigroup Inc.	73,316,392	境外上市外资股	73,316,392
Newton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61,150,309	境外上市外资股	61,150,30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339,564	人民币普通股	30,339,564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4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10,00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红利型产品(寿自营)委托投资(长江养老)	1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2)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本公司关联方、战略投资者和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而成为本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情况;及(3)H股股东的股份数目乃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所备存的登记。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业务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上海及苏南各地突发疫情对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经营路网的通行量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2022年1-3月,本集团各项业务实现营业总收入约人民币2,578,308千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77%。

其中:

(1)收费公路业务实现收入约人民币1,823,287千元,较去年同期下降7.86%。本报告期内,沪宁高速江苏段实现日均收费额约人民币12,006.38千元,同比下降15.29%。

(2)配套业务实现收入约人民币320,711千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70%。其中,服务区租赁业务收入约人民币34,743千元,同比下降36.44%,主要系疫情期间免除部分商户租金。受益于油价上涨,油品销售实现收入约人民币281,621千元,同比增长10.68%,因受疫情影响销量下降及成品油价格波动影响,油品营业毛利润同比下降58.88%,并导致配套业务营业毛利润同比下降约126.67%。

(3)地产业务确认经营收入约人民币222,296千元,同比增长199.09%,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地产业务结转规模大于上年同期。

(4)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对满足相应条件的PPP项目按照总额法零毛利确认建造收入约人民币182,951千元。

(5)其他业务实现收入约人民币29,063千元,同比增长20.96%,主要是保理业务收入和受托经营管理服务收入的同比增加。

受疫情影响,除无锡环太湖公路、常宜、宜长高速等项目外,报告期内本集团所辖其他路桥项目经营状况均受到一定冲击,流量及通行费收入同比有所下降。无锡环太湖公路日均收入同比增长45.21%,主要系受去年同期无锡环太湖公路南泉收费站关闭及苏锡常南部通道2021年12月底开通运行的正面影响;常宜高速日均收入同比增长34.34%,宜长高速日均收入同比增长39.40%,主要系常宜、宜长高速公路分别于2020年12月和2021年1月开通运行,车流量基数较低,且五峰山大桥于2021年6月开通运行,贯穿南北向高速通道,对常宜、宜长高速公路车流量产生一定正面影响。2022年1-3月份各路桥项目日均车流量与收费额数据具体如下表:

项目		报告期	同比(%)
沪宁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86,544	-18.08
	日均收入(千元/日)	12,006.38	-15.29
宁常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46,162	-8.42
	日均收入(千元/日)	2,485.20	-10.38
镇溧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17,820	1.21
	日均收入(千元/日)	855.34	6.34
锡澄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62,217	-25.64
	日均收入(千元/日)	1,269.11	-23.70
广靖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55,722	-24.57
	日均收入(千元/日)	619.80	-19.41
锡宜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23,383	-14.29
	日均收入(千元/日)	955.76	-5.12
无锡环太湖公路	流量合计(辆/日)	22,023	89.13
	日均收入(千元/日)	215.75	45.21
江阴大桥	流量合计(辆/日)	69,908	-23.97
	日均收入(千元/日)	2,665.31	-19.55
苏嘉杭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37,668	-25.04
	日均收入(千元/日)	1,807.49	-23.51
沿江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47,029	-17.06
	日均收入(千元/日)	4,118.40	-8.96
常嘉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42,648	-13.64
	日均收入(千元/日)	1,017.68	-9.65
镇丹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16,856	-14.63
	日均收入(千元/日)	211.22	-17.43
常宜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23,712	26.40
	日均收入(千元/日)	255.12	34.34
宜长高速	流量合计(辆/日)	19,229	16.23
	日均收入(千元/日)	357.39	39.40
五峰山大桥	流量合计(辆/日)	18,986	-
	日均收入(千元/日)	1,027.67	-

注1:集团控制或参股的17个收费路桥项目,除上表列示的15个收费路桥项目外,还包括龙潭大桥以及陆马一级公路。其中,陆马一级公路由锡宜高速合并运营,锡宜高速运营数据包含陆马一级公路运营数据。

注2:五峰山大桥于2021年6月30日开通运行。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2022年1-3月,本集团累计营业成本支出约人民币1,344,807千元,同比增长49.31%,主要由于地产业务结转销售成本和油品采购成本的同比增加,以及按总额法确认建造成本所致。

2022年1-3月,本集团实现营业利润约人民币1,034,888千元,同比下降30.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795,301千元,每股收益约人民币0.1579元,同比下降30.47%。

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

(1)终止收购土耳其收费路桥项目

本公司及中方联合体(即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联合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就收购土耳其收费路桥项目与卖方签署《股份购买协议》,但交易各方对再融资安排的相关条款未能达成共识,《股份购买协议》项下的交易前提条件未能全部完成,经友好协商,交易双方决定终止收购。本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意本公司终止收购位于土耳其的 ICA IC ??TA? ASTALDI ü?ü nc ü Bo?az K?pr ü s ü ve Kuzey Marmara Otoyolu Yat?r?m ve ??leme A.?.51%股权、ICA 公司原股东51%股东借款以及位于香港的 Eurasia Motorway Maintenance and Operations Limited 51%股权。各方已于2022年3月9日共同签署《终止协议》。

(2)投资建设龙潭大桥北接线项目

本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龙潭大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潭大桥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并以龙潭大桥公司为投资主体投资建设仅征至禄口机场高速公路沪陕高速至长江北大堤段工程(以下简称“龙潭大桥北接线项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龙潭大桥公司将投资不超过人民币698,458.72万元建设龙潭大桥北接线项目,其中项目资本金349,229.36万元,占总投资额50%。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符合出资要求的资金人民币209,537.62万元向龙潭大桥公司增资,龙潭大桥公司股东扬州交通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以人民币139,691.74万元对龙潭大桥公司增资,剩余资金人民币349,229.36万元将由龙潭大桥公司贷款解决。本次增资后,公司对龙潭大桥公司的持股比例将由53.6%增加至57.33%,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投资建设本项目可以进一步提升既有资产的收益能力。

(3)对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的变动

本公司持股30.01%的联营公司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高速公司”)增资扩股投资建设苏台高速七都至桃源段项目,此次增资本公司未参与。苏州高速公司已于2022年1月13日办理完成工商登记,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4,339.29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到23.86%。

三、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8,336,455.63	496,127,336.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18,971,244.73	2,646,518,676.44
应收票据	15,940,000.00	11,890,000.00
应收账款	272,175,665.67	442,074,890.64
预付款项	33,290,749.08	8,650,678.32
其他应收款	81,073,163.72	76,302,188.99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4,989,960.00	4,989,960.00
存货	3,722,875,573.44	3,889,201,430.67
其他流动资产	773,549,258.23	877,263,447.81
流动资产合计	8,506,212,110.50	8,448,028,648.9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9,793,237,999.43	9,687,126,007.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95,523,990.43	5,805,587,078.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84,428,393.90	3,004,141,868.26
投资性房地产	99,123,378.77	56,709,500.85
固定资产	2,614,354,565.13	2,676,170,843.30
在建工程	281,679,438.85	262,194,738.58
使用权资产	14,876,724.01	16,648,478.65
无形资产	36,892,130,071.97	37,067,726,632.81
长期待摊费用	2,157,723.50	2,680,230.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686,853.31	172,138,797.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9,771,781.83	462,867,895.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122,971,121.13	59,213,992,073.52
资产总计	68,629,183,231.63	67,662,020,722.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68,487,930.90	1,077,145,209.09
应付票据	128,400,000.00	100,300,000.00
应付账款	1,935,989,621.47	2,328,898,028.92
预收款项	18,419,426.56	15,782,473.92
合同负债	247,778,381.87	427,561,162.30
应付职工薪酬	3,719,793.94	3,014,675.45
应交税费	408,407,650.02	413,622,832.32
其他应付款	272,311,481.46	253,009,905.05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95,543,399.25	95,543,399.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7,557,597.91	678,043,270.61
其他流动负债	7,125,551,431.37	7,671,965,597.07
流动负债合计	12,296,623,275.50	12,969,343,154.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027,823,778.95	13,028,697,541.04
应付债券	5,778,878,282.20	5,777,418,959.86
租赁负债	7,511,331.32	7,919,969.93
递延收益	96,998,616.98	99,499,953.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8,163,587.89	419,248,158.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549,375,597.34	19,332,784,582.27
负债合计	31,845,998,872.84	32,302,127,737.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37,747,500.00	5,037,747,500.00
资本公积	10,502,925,603.25	10,502,925,603.25
其他综合收益	1,575,239,733.18	931,335,600.50
盈余公积	3,832,362,128.54	3,832,362,128.54
一般风险准备	5,843,917.70	6,505,092.88
未分配利润	10,715,370,449.31	9,919,407,826.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669,489,331.98	30,230,283,751.28
少数股东权益	5,113,695,026.81	5,129,609,234.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783,184,358.79	35,359,892,985.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629,183,231.63	67,662,020,722.45

公司负责人:成晓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群芳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78,308,102.06	2,392,460,566.03
其中:营业收入	2,578,308,102.06	2,392,460,566.03
二、营业总成本	1,671,722,714.79	1,110,749,113.88
其中:营业成本	1,344,806,742.24	900,676,573.62
税金及附加	34,477,979.17	25,403,079.71
销售费用	3,764,903.74	5,484,325.23
管理费用	44,846,242.10	37,159,780.27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243,826,847.54	142,025,355.05
其中:利息费用	243,387,272.95	141,760,507.03
利息收入	-2,232,179.97	-1,884,045.89
加:其他收益	5,906,516.88	5,059,393.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715,706.91	201,697,901.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5,715,292.60	193,533,708.6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320,024.80	2,142,177.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033.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4,887,586.26	1,490,608,891.01
加:营业外收入	850,100.14	1,810,548.15
减:营业外支出	3,939,987.95	3,122,128.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1,797,698.45	1,489,297,310.33
减:所得税费用	246,355,707.79	335,188,566.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5,441,990.66	1,154,108,744.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5,441,990.66	1,154,108,744.03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5,301,448.02	1,144,186,487.9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859,457.36	9,922,256.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7,849,382.68	659,715,742.6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3,904,132.68	649,580,617.6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3,904,132.68	649,580,617.6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603,300.97	7,893,426.15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73,507,433.65	641,687,191.5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54,750.00	10,135,125.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23,291,373.34	1,813,824,486.7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9,205,580.70	1,793,767,105.6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914,207.36	20,057,381.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79	0.227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79	0.227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成晓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群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06,022,548.73	2,564,383,650.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687,077.22	69,014,75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2,709,625.95	2,633,398,405.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8,456,479.29	751,174,478.4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9,978,064.94	229,693,567.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9,160,899.66	297,704,835.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266,423.51	316,890,88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9,861,867.40	1,595,463,76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2,847,758.55	1,037,934,638.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5,205,245.53	2,284,612,612.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143,841.56	4,199,957.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62.89	26,704.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8,353,849.98	2,288,839,274.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9,585,270.13	1,222,062,437.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94,264,364.26	2,917,618,601.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3,849,634.39	4,139,681,039.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495,784.41	-1,850,841,765.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43,146,595.77	8,107,3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43,146,595.77	8,107,3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31,481,534.52	6,962,804,195.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6,753,773.36	154,213,922.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688,904.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68,235,307.88	7,123,707,022.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088,712.11	983,672,977.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36,737.97	170,765,851.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9,796,813.01	350,989,093.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2,060,075.04	521,754,944.57

公司负责人:成晓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群芳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股票简称:宁沪高速　股票代码:600377　编号:临2022-033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指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2年4月1日起对合并报表范围内路桥公司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用的剩余交通流量数据进行调整。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本集团相关会计政策的要求,本公司采用车流量法对高速公路经营权进行摊销,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路桥资产的摊销成本,本公司现聘请专业机构对所管辖的高速公路未来收费期内的交通流量进行预测,并以此作为本公司剩余公路经营权在经营期内摊销的依据。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根据本集团无形资产-公路经营权的会计政策,无形资产-公路经营权在进行摊销是按照车流量法计提,即以当月实际车流量占当月实际车流量和预计未来剩余交通流量之和的比例计算当月摊销金额。鉴于近几年本集团主要收费公路的实际车流量与预计车流量存在差异,且本集团预计未来剩余交通流量可能发生变化,本集团聘请了独立专业交通研究机构对上述公路未来经营期内的车流量进行重新预测。本集团自2022年4月1日起根据调整后的未来剩余交通流量对以上无形资产-公路经营权的摊销额进行核算。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日期

本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2年4月1日起执行。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本集团自2022年4月1日起对沪宁高速公路江苏段、宁常高速公路、镇溧高速公路、镇丹高速公路、五峰山大桥南北接线、五峰山大桥、广靖高速公路、锡澄高速公路、锡宜高速公路、环太湖高速公路、常宜高速公路以及宜长高速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额计算中使用的剩余交通流量进行调整。该等调整属于会计估计发生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不做追溯调整。

四、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日前三年的假设分析

假设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团即采用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则2019年至2022年一季度公司合并范围内摊销、利润总额及总资产的影响如下:

2019年对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路经营权摊销的影响为-13,774.41万元,利润总额增加13,774.41万元,总资产增加13,774.41万元。

2020年对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路经营权摊销的影响为-13,152.59万元,利润总额增加13,152.59万元,总资产增加13,152.59万元。

2021年对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路经营权摊销的影响为-24,865.57万元,利润总额增加24,865.57万元,总资产增加24,865.57万元。

2022年一季度对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路经营权摊销的影响为-2,963.24 万元,利润总额增加2,963.24万元,总资产增加2,963.24万元。

五、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本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需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以本集团2022年3月31日的无形资产-公路经营权为基础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预计将使得本集团2022年度无形资产摊销额减少人民币2.45亿元,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人民币1.84亿元。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后的会计信息更加准确可靠。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2、监事会意见

本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有效结合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公允准确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升本公司的财务信息质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3、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事务所”)结合本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核对、询问、抽查记录和文件等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基于会计师事务所所实施的上述程序和所获取的相关证据,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现本公司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股票简称:宁沪高速　股票代码:600377　编号:临2022-034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0日(星期二)10:00-11:00

● 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

● 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5日 (星期四)23:59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jsexpwy.com。本公司将会于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本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2022年一季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本公司2021年度及2022年一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本公司定于2022年5月10日10:00-11:00召开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业绩说明会通过电话会议方式召开,本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及2022年一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0日(星期二)10:00-11: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

(三)平台接入号码:国内接入号:+86-01067442458

国际接入号:+86-01053827136

(四)参会人密码:910709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总经理汪锋先生、董事会秘书姚永嘉先生、财务总监戴倩先生、独立董事林辉先生及相关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10日10:00-11:00 拨入参会号码参与业绩说明会,公司将通过业绩说明电话会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 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5日23:59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jsexpwy.com。本公司将会于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电子邮箱:ir@jsexpwy.com

联系电话:025-84362700-301815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www.jsexpressway.com)“投资者关系”专栏查看业绩说明会的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股票简称:宁沪高速　股票代码:600377　编号:临2022-029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2年4月29日以现场会议及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通知以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董事会全体成员发出。

(三)会议应到董事12人,会议出席董事12人。

(四)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批准本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本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批准以中文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以中英文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jsexpressway.com刊登;并批准印刷本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并批准本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并批准《关于提名陈云江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陈云江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并批准本公司与陈先生签订董事委聘合同,任期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并将此议案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并批准《关于现金收购江苏云杉清洁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杉清能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以现金支付的方式购买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交控”)直接持有的云杉清能公司100%股权。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2)第0652号),本次交易采用收益法评估,评估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234,600.00万元。本次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以此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基础,加上评估基准日后江苏交控对目标公司汇入的资本金出资人民币11,100万元,本次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245,700万元(最终以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为准);

同意本公司完成股权交割后的如下安排:1、股权交割日后云杉清能公司作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2、本公司于交割日当日向云杉清能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61亿元的股东借款;3、自交割日起1年内,在云杉清能公司控股子公司苏交控如东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之债权人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同意的前提下,本公司与债权人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签署贷款保证合同,提供不超过贷款合同金额(40亿元)的保证。

授权总经理汪锋先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并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处理协议履行(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拨付、审批)等后续相关事宜;批准关联交易公告内容并授权董事会秘书姚永嘉先生在协议签订后予以签发公告、发布通函。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获得通过。

所有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关联交易事项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属一般商业条款,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

关联董事陈延礼先生、王颖健先生回避表决,其余各董事均可投票。

(五)审议并批准《关于调整公路经营权摊销用流量数据口径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自2022年4月